

113 年度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實地查核結果表

法規依據：財團法人法第 56 條

查核日期：113 年 8 月 20 日至 22 日

項目	建議改進事項
財務面	研修(訂)「固定資產預算金額編估作業程序」等內部規範，以符實際需求。
制度面	1. 檢討「採購處理要點」。 2. 持續落實財產設備、物品之管理與宣導。
業務面	員工離職移交作業與評議案件作業流程及控管可持續強化。
其他建議	內部控制與稽核作業辦理情形可再強化。